

證道主題及經文 2020年9月6日 王茂興長老
回家！團圓！

經文：路加福音15:11~24

15:11 耶穌又說：一個人有兩個兒子。

15:12 小兒子對父親說：父親，請你把我應得的家業分給我。他父親就把產業分給他們。

15:13 過了不多幾日，小兒子就把他一切所有的都收拾起來，往遠方去了。在那裡任意放蕩，浪費貲財。

15:14 既耗盡了一切所有的，又遇著那地方大遭饑荒，就窮苦起來。

15:15 於是去投靠那地方的一個人；那人打發他到田裡去放豬。

15:16 他恨不得拿豬所吃的豆莢充飢，也沒有人給他。

15:17 他醒悟過來，就說：我父親有多少的雇工，口糧有餘，我倒在這裡餓死麼？

15:18 我要起來，到我父親那裡去，向他說：父親！我得罪了天，又得罪了你；

15:19 從今以後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，把我當作一個雇工罷！

15:20 於是起來，往他父親那裡去。相離還遠，他父親看見，就動了慈心，跑去抱著他的頸項，連連與他親嘴。

15:21 兒子說：父親！我得罪了天，又得罪了你；從今以後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。

15:22 父親卻吩咐僕人說：把那上好的袍子快拿出來給他穿；把戒指戴在他指頭上；把鞋穿在他腳上；

15:23 把那肥牛犢牽來宰了，我們可以吃喝快樂；

15:24 因為我這個兒子是死而復活，失而又得的。他們就快樂起來。

那裡是你的家？

一. 分家

路加福音15:11-12；羅馬書1:20；羅馬書1:21-23；羅馬書1:25；

二. 离家

路加福音15:13a；羅馬書1:32；

三. 败家

路加福音15:13(b)-16；雅各書4:13-16；

四. 想家

路加福音15:17-19；約伯記42:1-5；

五. 回家

路加福音15:20-24

結論

浪子回頭金不換

神在等待我們回家團圓

我們在神家互為肢體, 彼此聯絡得合式

本週金句

自從造天地以來，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，雖是眼不能見，
但藉著所造之物就可以曉得，叫人無可推諉。（羅馬書1:20）